

(請注意：本表請至本校網站最新消息下載，以 word 格式繕打後，繳交書面資料及將電子檔案寄至 stu235235@gmail.com 信箱)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「表現傑出市長獎」推薦表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推薦類別 (可複選)	☐ 體育 ☐ 技能 ☐ 藝能 ☐ 科學或創作 ☐ 社團活動 ☐ 社會或學校服務學習 ☐ 敬師孝親 ☐ 助人義行 ☐ 其他				
缺曠獎懲 紀錄	遲到:_____ 曠課:_____ 病假:_____ 事假:_____ 嘉獎:_____ 小功:_____ 大功:_____ 警告:_____ 小過:_____ 大過:_____				
在學期間於 <u>臺北市政府</u> <u>教育局或教育</u> <u>部主辦之</u> <u>個人比賽</u> <u>獲獎紀錄</u> (請分項陳述 並逐項檢附相 關證明資料)	國際性比賽：				參考積分
	全國性比賽：				參考積分
	臺北市比賽：				參考積分
	校內、分區、其他縣市比賽：				參考積分
				總積分	

其他傑出 具體事蹟 (請分項陳述 並逐項檢附相 關證明資料。 其他比賽成果 依國際賽、全 國賽、市賽、 其他…表列在 前；其他具體 事蹟於後。)	
推薦教師 的話 (含標點符號 100 字以內)	推薦教師簽名：_____
初審結果	☐ 入選 ☐ 未入選 原因：_____
複審結果	☐ 入選 ☐ 未入選

說明：

- 一、被推薦之表現傑出學生需經本校「畢業生獎項審查委員會」審查通過。
- 二、為準備 5/8 (五) 審查會議相關資料 (高三學務會議後召開)，請務必於
5/1 (五) 17:10 以前備妥完整資料擲交學務處高靜瑜幹事彙整，**逾時不予受理。**
- 三、積分參考：

1. 積分參考表：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或教育部主辦之個人比賽)

	第一名 (特優)	第二名 (優等)	第三名 (佳作)	其他獎項
國際性比賽 (僅限 ISEF(國際科展)、奧林匹亞)	13	12	11	10
全國、臺灣區(省)競賽	10	9	8	7
臺北市全市競賽	7	6	5	4
1.校內競賽(全校性或分年級) 2.分區競賽 3.其他縣市	4	3	2	1

2. 經政府機關主辦或委辦，獲選為國家代表參加國際性競賽者，以全國賽其他獎項資格論。
3. 若於非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或教育部主辦之個人比賽、中等獎助、團體賽等有獲獎紀錄，請列於其他具體事蹟。
4. 各類別同一項目之競賽，僅以在學期間(計算至 109.4.26)最高得分採計 1 次，不予累計。
5. 競賽項目與名次有疑義時，由委員會審議計分。
6. 本積分僅供審查委員審查時參酌，非積分高者必獲選。